



TONGNIAN SHUXI
童年书系
书架上的经典
SHUJIA SHANG DE JINGDIAN

CHUINIUDAWANG LIXIANJI

吹牛大王历险记

[插图本]

[德] 埃·拉斯伯 戈·毕尔格 / 原著

曾 和 何 欣 等 / 编译

浙江摄影出版社



童年书系·书架上的经典

吹牛大王历险记 [插图本]

[德] 埃·拉斯伯 戈·毕尔格 / 原著
曾 和 何 欣 等 / 编译

CHU

LIANG

LIXIANJI

责任编辑 潘洁清
封面设计 薛蔚
版式设计 任惠安
责任校对 程翠华
责任印制 朱圣学

封面绘画 李广宇

策 划 陈志明 杜晨鹰 孙煜龙 郑诃
插 图 陈志明 杜晨鹰 孙煜龙 何佳玮
贾娜娜 郑诃 郑凯军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吹牛大王历险记: 插图本 / (德) 拉斯伯
(Raspe, R. E.), (德) 毕尔格 (Burger, G. A.) 原著;
曾和等编译. —杭州: 浙江摄影出版社, 2013. 8
(童年书系·书架上的经典)
ISBN 978-7-5514-0368-9

I. ①吹… II. ①拉…②毕…③曾…III. ①童话
—德国—近代—缩写 IV. ①I516.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50682号

吹牛大王历险记 (插图本)

(德) 埃·拉斯伯 戈·毕尔格 / 原著
曾 和 何 欣 等 / 编译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电话: 0571-85170300-61006

网址: www.photo.zjcb.com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制版: 杭州林智广告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新华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4.75

插页印张: 0.5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14-0368-9

定价: 16.00元

目 录



一、俄罗斯之旅 001



二、打猎的奇事 015



三、猎狗和好马 030



四、土耳其战争 038



五、在月亮上 050



六、海上的冒险 059



七、世界的历险 101



一、俄罗斯之旅

冬季去俄罗斯

根据历代旅行家的记述,通往德国北部、波兰、拉脱维亚以及波罗的海沿岸等地区的道路,非常崎岖坎坷,简直比攀登喜马拉雅山的路还难走。

不过,这一切当然吓不倒我。你们只要读了我的故事,就会慢慢地明白我是个什么样的人。当时我做出这样一个惊天动地的决定,所有的朋友都不敢相信,以为我发疯了。在我看来,发疯的人是他们,因为他们竟然不敢相信一个世界上最勇敢的人的一个微不足道的旅行!你们如果有耐心看完我这本书的故事,就知道去俄罗斯就像一次春天里的郊游了。

我的朋友,别再为我担心了,我可不是傻子。之所以选在这么寒冷的冬天去这么遥远的地方旅行,并且还要途经如此坎坷的道路,我是有充分的理由的。我可不是那种头脑容易发热而不考虑后果的人。



我知道,在天寒地冻的季节,那儿准是冰天雪地,原来坎坷不平的土地也成了平坦的大道,没有大雨山洪,也没有车马人流,一个人行走爽得很。我选定了这个时光,离开了自己的故乡,到俄罗斯旅行去。

一切准备就绪,我就骑着我的马出发了。稍有旅行经验的人都知道,如果你马术精湛,而马也身强力壮的话,以马代步实在是很休闲很惬意的旅行方式。而且,比起坐马车或其他的浩浩荡荡、规模宏大的旅行方式,这种单枪匹马的旅行方式可以让你更加随心所欲。你可以不必去惊动所经之处大大小小的地方官员,我很讨厌在那些肥头大耳的家伙身上浪费时间,不理他们吧,他们闲得没事就想办法给你穿小鞋,比方收什么过路费等;你要去拜访他们吧,除了喝酒打牌,他们几乎想不出什么有意思的活动,我才不干这些无聊的事儿。

然而这种旅行方式也有它的弊端,比方一个人不能带很多行李,只能够带一小包衣服。由于我的衣服本来就穿得很单薄,所以越往北走,天越

冷得几乎让人不能忍受,上下牙老是冻得咯咯地响,搞得我的马老是根据我敲牙的节奏来迈步子。

时间过得很快,转眼间,我和我的坐骑已到了波兰。在天寒地冻的荒原上,我冻得浑身发抖,嘴唇发紫。我可怜的老马更惨,只能依靠身上那几根秃毛来御寒,也冻得瑟瑟发抖。我油然生出一股怜悯爱惜之心,脱下身上的大氅,细心地为我忠实可靠的老伙计披上。

这时,天空里却响起了一个声音,大概它对我这善心和爱举极为赞赏,只听它说:

“往前走吧,我的孩子,你的好心会有好报的!”

我不知道是谁在讲话,也对他没有什么兴趣,我这时最有兴趣的是找到暖和的屋子和热腾腾的食物。我继续催马上路,直到黑夜的帷幕在我四周徐徐降落。我看不到一个村庄,也听不见一丝声息。大地沉睡在一片雪海之中,我根本辨不清楚,哪儿是大道,哪儿是小径。

老马挂在教堂顶上

我毕竟是闯荡过风险江湖的人,我找了个地方从马上跳下来,随手将自己的马匹拴在雪地里一个像树桩般竖着的尖东西上。为了防止意外情况的出现,我把一把枪夹在腋下,又把另外一把抱在怀里,我这样的老兵可不能到时候让枪栓给冻住了拉不动。我在雪地上倒头躺下,一觉睡到了大天亮。

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快到头顶了。我发觉自己睡在一个园子里,感到有点奇怪,我想是否被绑匪给绑架了?我一摸枪,它们都好好地在老地方。我端起枪,拉开枪栓,子弹也在枪膛里。

我的老马呢？要是它被强盗抓去吃马肉烧烤可麻烦了。就在这瞬间，却听到它在我的头顶上空连声长嘶！我抬头一望，原来它被倒挂在教堂钟楼的风标上，也就是那个十字架的尖顶上。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是昨夜的大雪，把整个村子给埋了起来。今天天气骤暖，积雪慢慢融化，我就在睡梦里悄悄地降落到地面上。那个黑夜的雪地里，我把它当作拴马桩的那个尖东西，原来是教堂钟楼上的十字架。

这事情当然难不倒我，我估计了一下马的方向和高度，头也不抬，更不瞄准，举起猎枪一扣扳机——你们猜怎么着？我的子弹正好打断了马的缰绳，可怜的老伙计就掉下来啦，我当然不会忘记在马儿落地前举起枪杆拨得恰到好处，让我的马顺利地站稳在草地上，马高兴地嘶叫着吻我的脖子，它知道跟随我这样的主人是什么时候都不会吃亏的。我又高高兴兴地跨上马，继续我的旅行了。

恶狼为我拉雪橇

好不容易到了俄罗斯境内，路途倒是一帆风顺。那时，俄罗斯人在冬季旅行，已经不兴骑马行路了，而是更舒服地坐上了雪橇。我是最愿意接受新生事物的人，入乡随俗嘛，我就在那儿添置了一架小小的雪橇，套上我那忠心耿耿的老马，也坐起雪橇向圣彼得堡进发。

我记不清楚当时在爱沙尼亚呢，还是在拉脱维亚，只记得我走进一片阴森森的树林里，当时一头可怕的恶狼，由于天气寒冷而饿得发疯，它的眼睛由绿变红，又由红变绿，扑上来想把我和我的马当成一顿丰盛的午餐。饿狼风驰电掣地追踪着我们，我怎么也甩不掉它，眼看就要给它撵上了，我取枪装子弹根本来不及，没有更好的办法了，就急忙将身子在雪橇

上平躺下去，而那匹老马呢，我无法保护它，只好让它听天由命了，我当时根本不知道会有什么结果！

我是一个不容易慌乱的人，在生死关头，我只能闭目祈祷，指望上天了。果不出我所料，那头狼根本对我这干瘦的身躯没有兴趣，它凌空跃起，跃过我的身子，向雪橇前的马疯狂地扑了过去，饿狼的爪子只几下，就把我那匹老马抓得鲜血淋漓，它的嘴巴是如此之大，竟然把我的马整个屁股都咬在嘴里，一下子吞到了肚子里！我的马恐惧又痛苦地嘶鸣着，那前面半个身体还在拼命地奔跑。

我就这样活了下来，现在想起来肥胖真不是什么好事情，人瘦点常常会得到意外的收获啊。我悄悄地抬起头来，心惊肉跳地向前看，只见那头饿狼正把脑袋钻进我的马肚子里，啃吃着马的内脏，一会儿饿狼居然连身体也大半钻到了马肚子里，只露出一个屁股在外面扭动。

哈哈，机会来了！你们想想，我的雪橇是用缰绳套在马的脖子上的，而现在马的脖子和半个身体正套在这条恶狼的身上，能够想到这种办法的人全世界也不会有几个。我从雪橇上站起来，不慌不忙地抡起手中的鞭子，狠狠地抽打恶狼的屁股，它蒙在马肚子内，遭到这种突如其来的袭击，搞不清到底是怎么回事儿，险些把魂灵都吓出了窍。恶狼呜呜叫嚷着，只好竭尽全力地向前逃去。

巧事发生了——这恶狼扭来扭去地，居然把那马的身体空壳甩了出去！别担心，马的身躯掉在了路边，但是马脖子上的套索却正好套在了恶狼的脖子上。看！那头恶狼，竟顶替了马。我不敢松懈，也为了给我的老马报仇雪恨，我用鞭子不停地抽打着那条恶狼的屁股，它拼命地向前逃，雪橇也以流星般的速度向圣彼得堡奔去。



一路上,人们看呆了,纷纷向我欢呼,特别是那些姑娘们,她们用手捂着嘴唇不让自己发出惊叫,我在她们眼中肯定是个勇士。在人们的鼓励下,我越加得心应手,要想恶狼向右转弯,就抽它左边的屁股,要想它向左转弯,就抽它右边的屁股。

至于路上碰到其他的车辆和行人,没有敢不很快给我让路的,一路上顺利又安全,嘿嘿,这真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想对我那可怜的老马说:你死得太值得了!反正没有这条饿狼,我的老马就必须跑完这漫长的旅程,先到天堂去了,就不用吃这长途跋涉的苦啦,而且我这样的报仇方法老马一定会感到很开心的。想到这些,我的心里才稍稍有了些欣慰。

掀起将军的头盖骨

先生们,我这个人不喜欢跟在别人后面,光向你们唠叨那些俄罗斯国家的宫殿、大道、豪门、华宅,还有老生常谈的什么文化、艺术、雕塑、闹市

和名胜古迹等,使你们感到无聊透顶。我更不会向你们唠叨那些社会上招摇撞骗的种种行径,特别是那些庸俗的风流琐事,比如那些热情的主妇们经常用烧酒和热吻来款待路过的客人等,你们知道我绝不是这样趣味低下的男人。

相反,我喜欢谈谈那些伟大高贵的动物,也就是好马和猎犬,它们才是我们人类最好的朋友。还有,谈谈狐狸、狼和狗熊那些动物也不错,毕竟它们在俄罗斯境内的数量,比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都要来得多。最后,我还想介绍一些名流聚会、骑士传说和英雄事迹,这些见闻当然是有知识的人才喜欢听的,这要比用古怪的希腊语、拉丁语来说笑话,或者说些无聊的小市民生活要有意得多。

在俄罗斯,我正式应征当兵之前,可以休息一段时间,所以我一连好几个月闲得没事干,自由得就像一只天上的鸟,糊里糊涂地到处乱逛。反正打牌和喝酒是每天晚上少不了的活动,和那些贵族子弟混在一起,没日没夜地挥霍金钱。不少夜晚,我打牌打到天亮。更多的夜晚,我则是沉醉



于酒杯的叮当声中。由于俄罗斯的气候寒冷,再加上俄罗斯民族的喝酒习惯,伏特加酒在社交场合无处不在,到处是醉醺醺的男人。消耗量肯定大大超过我们省吃俭用的德国。因此我常常在那儿碰见一些酒鬼,他们高超的喝酒技艺,真可以算作一个艺术家了!

但是,要是和我遇见的一个灰胡子、紫脸膛的将军比,那些酒鬼就相形见绌了。那位将军喜欢在大庭广众之下,和我们年轻人一起豪饮。据说他跟土耳其打仗的时候,被炸掉了前面半个脑盖骨,所以每逢酒宴,这位老将军总是彬彬有礼地将他的帽子戴得严严实实的,他说他怕他的脑袋让大家倒胃口。他在吃东西时,常常一口气喝掉几瓶烧酒,然后按照惯例,再喝一瓶米酒作为结束。有时候为了应酬,他也会开怀畅饮,喝个没完没了。但是,我们从来没见过他喝醉过。

朋友,这件事说起来你们肯定不会相信,那只好请你们原谅了。将军永远不会醉酒这件事起先连我自己也弄不明白,直到后来,我在无意中找到了一把“钥匙”,这才使我打开了疑团,明白了到底是怎么回事。那位将军喝酒的时候,喜欢不时地掀掀自己的那顶帽子。他这样做,我经常看到,觉得是很正常的动作。你们想,酒喝多了,自然感到有点热,掀开帽子多半是让我的脑袋透透气罢了。但是有一次我偶然发现,他掀开帽子的同时,居然把前脑盖上的那块银板,也一起掀了起来,而且还见到一团烟雾从那脑袋上的大窟窿里冒了出来!难道是他喝下肚里去的那些烧酒,竟化作蒸汽,从他脑浆里钻出来了?

这一下谜底可揭穿啦!我便把这件事告诉了几位好朋友,那个晚上,我们商量好,由我自告奋勇来进行实地试验,来证实我并非信口雌黄。于是,在大家喝得正热闹的时候,我拿了只点燃的烟斗,走到那将军的身后,



等他刚把帽子掀开，在他脑袋上面猛吸烟斗，火光一亮，就把那缕烟雾点燃了。嘿，顿时，我们看到了一种奇妙又美丽的景象！刹那间，我们的这位老英雄头顶上的那股白云，立即变成一道火焰，就像烧酒点燃那样，浮游在他白头发间的部分雾气，点着后却像一团萤光，发出无比华美的蓝光，那景象比任何一位圣者头上的光环都要壮丽美观！

当然，我的调皮试验是瞒不过那位将军的，不过他并没有半点恼怒的意思，反而让我们再点一次，大概他觉得这样也蛮好玩的，因为我们说他就像一尊神，显得格外庄严。这个秘密一经揭穿，他后来就不再戴帽子了，后来索性喝酒时把那块银头盖骨拿下放在桌子上，让他的大脑就这么敞开着，从头上的大洞里，一直这么冒着浓浓的酒气。不过我们再不敢点火了，我们怕火焰把他的大脑烤熟了！

与酒仙赌喝酒

我这个人喜欢争强好胜。自从听说有个看管酒窖的圣彼得堡人很能

喝酒以后，我就老想找他比一比酒量。据说这个酒窖看管人的酒量非常大，整个俄罗斯都没有他的对手。最能证明这个事实的就是他那世间少有的大肚子。他肚子大得自己都走不了路，只能躺在车上，让仆人拉着他走，所以人们就叫他大肚酒仙。

我从十二岁就开始喝酒，从来还没有过谁的酒量能超过我。我打定主意一定要和这个酒窖看管人赌一次，看看到底是谁的酒量大。我要和大肚酒仙比赛的消息不胫而走，连皇后都知道了，皇后要与我赌十万卢布。不知道为什么，好赌的她经常赌胜，曾赢了很多钱。这次她认定我会输，这倒激起了我男子汉的豪气，不管怎么说，皇后也是个女人，怎能拒绝一个女人的挑战呢？我当然很高兴地答应了。

我和大肚酒仙的比赛开始了。大肚酒仙被六个大力士抬进了赛场，他的肚子真是大得出奇。他躺在餐桌旁的躺椅上，斜着小眼睛看了我一眼，显然不把我当回事。服务人员在旁边一罐接一罐地把酒递给他，他喝啊喝，渐渐地他的肚子越来越大，连裤带也绷断了！后来我们得弯下腰才能看到他的腿和皮靴。他这样不停地足足喝了四个钟头，再也喝不动了，最后居然昏昏沉沉地睡着了。裁判拿出记录本，数了半天才搞清楚他喝了多少罐，宣布说：“酒窖看管人，共计喝了五百升酒。”听到叫自己的名字，大肚酒仙好像有一点儿清醒了。他又让仆人拿来好多杯水，仰起脖子咕嘟咕嘟地喝了下去，然后打着很响的饱嗝，那样子可笑极了。

轮到我上场了，所有的人都盯着我。我让士兵抬来一个大桶放在桌子上，在桶上接上水龙头。大家都好奇地看着我在搞什么把戏。士兵把酒倒入大桶里，我找了张小凳子坐在桶前坐下，仰着头，张开口，打开水龙头，就哗哗地开始喝起来。我从小练出了这样的本领，就是喝酒和喝水可



以不用吞咽动作，只是把嘴张大，让酒或者水直接从喉咙流下食道，一直流到肚子里，当然技巧在于换气的功夫了，你们别问我技巧，我不会轻易告诉人的。

所有的人把眼睛都瞪得溜圆，他们可从来没见过这样喝酒的，或者说灌酒的。赛场上立刻欢腾起来，大家热烈地为我鼓掌和欢呼。皇后听说后也坐上马车赶来了，她也是第一次见到用水龙头喝酒的人，虽然她不明白我是怎么搞的，但是也兴奋地和大家一起鼓起掌来。

我不停地喝啊喝啊，士兵们不停地往大桶里倒酒，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人们都静了下来，我看到围观的人眼睛里显出了担心和害怕的神态。皇后走到我身边，拍拍我的肩膀说：“行了！勇敢的骑士，你赢了！”所有在场的人都欢呼起来，他们觉得我太了不起了，我才是当之无愧的大肚酒仙。那个酒窖看管人像泄了气的皮球，刚才的傲气和蔑视消失得无影无

踪。当然，皇后是个说话算数的人，很慷慨地当场付给了我十万卢布。

等人们满足地离开后，我才慢慢地站起来，我把我穿着的厚厚的皮毛大衣用手提起来，因为它已经吸满了水分，沉重得可怕，当然那时我是不会和任何一个人交谈的，以免他们闻到我的大衣下摆散发出来的难闻气味。为什么这样，你们也只好猜了，我当然不会告诉你们实情的，其实我是最不会吹牛的人了，这么多酒下肚，总要有个出去的地方啊，你们说对吗？

双手绕铁条

我从小就具有超人的本领。比如，我可以用一根手指头钩住一支枪的扳机，两只手就可以钩住十支枪，十个手指头一起扣扳机，常常能射中十个目标。但是我今天要讲的是另一个故事。

有一天，我正骑着马在外面兜风，突然我觉得马跑得有点不稳，我下马一看，原来一只马掌跑丢了。我就把马牵到一家铁匠铺，让铁匠帮我重新打一只马掌。铁匠当然很高兴，因为给我这样的名人打马掌是他的荣幸。我等得无聊，就抓起铁匠铺里的东西玩儿，这些东西在我的手里就像黏土一样很快就变了形，趁铁匠没发现，我又赶紧把它们恢复了原样。

马掌打好了，铁匠想在我面前显露一下他的手艺，就把马掌递给我，让我看看他干的活儿好坏。我用一只手接过来轻轻一捏，马掌就像一块瓦片似的断成了两截。铁匠吃惊得眼睛瞪得溜圆，我却偷偷地乐了。铁匠没有办法，只好又为我重新打一只马掌。其实，我并不是想故意作弄他，只是想看看马掌是否结实，好马配好掌才能跑得快嘛。

铁匠费了好大工夫，才打好了新的马掌。看他累坏的样子，我不想再

为难他了，让他把马掌钉在马蹄上。完工后，我问他要多少钱，他说要一个银币。我递给他一个银币，他大概想报复我一下，啪地一下就把银币掰断了，还说这银币是假的。

这个铁匠真是心胸狭窄的小人。我很生气地又递给他两个银币，随手拿起一根酒杯粗的铁条，走过去在他脖子上绕了三圈。

铁匠用双手扯着那铁条，就是扳不开铁条。我轻蔑地看了他一眼，给他拉开了铁条，就像解开一圈绳子一样，然后就骑着马走了。走出老远我回头一看，那个铁匠气喘吁吁地看着那根弯弯的铁条在发呆呢！

脾气越暴热量越大

我的与众不同不仅表现在我的超人力量上，我的脾气也是超乎寻常地特别火暴。年轻的时候，我的脾气就像一桶火药，一点就炸。人们说脾气大的人，身上的热量也越大。

说起来，你们肯定不会相信。有一年冬天，天气特别冷，寒风刺骨，滴水成冰，到处都是白茫茫一片，树枝上挂满了长长的冰柱。可是我丝毫不在乎，因为我身上的火气大，就是热力大得很。我在路上走，看见我的朋友常常会叫起来：“啊呀朋友，你看，你走到哪儿，哪儿的雪就融化了，你一走过去，你身后融化的雪水又结成了冰。”

我回头一看，果然，当我走过去大约五十步后，被我融化的雪水又结成了冰。我想，这五十步就是我的体温所能影响的范围了，在这五十步之内，雪融化了，树上的冰柱也融化了，树上居然还冒出了绿色的嫩芽。我不停地向前走，雪就不停地在我身边融化，我走出五十步，雪水就开始结成厚厚的冰。这都是我的火暴脾气的热力造成的。记得有一次，那是我